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65977_B04号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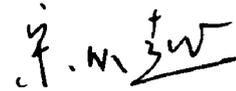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5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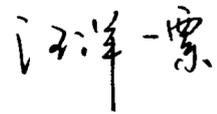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65977_B04号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从越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洋一粟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3日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年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业务指南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重点关注事项》等有关规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3〕1132号文《关于同意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16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6,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313,119.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于2023年6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3,003.2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2,996.7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验证报告》（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90,499,575.29元，其中：(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1,848,492,334.31元，其中包括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03,890,200.00元；(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40,026,108.91元；(3)支付各项募集资金发行费用1,981,132.0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46,616,628.20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339,818,464.71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6,798,163.4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050166726000002235	341,126,350.63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15366359660019	1,063,083.99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8010100100931308	470,188.03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535902029610106	308,149.73
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6899991013000324293	3,493,008.82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229948750986	39,572.65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14660078801000001237	116,274.35
合计				346,616,628.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2024.12.31)	13,953.51
减：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手续费	0.86
付设备款/工程款	29,368.63
加：存款利息	77.64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2025.12.31)	34,661.6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无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0,389.0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

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完成10,389.02万元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7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8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4,661.6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679.8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和募投项目用途不发生变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根据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截至2025年12月25日，募投项目“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实现稳定运行，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



附表：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996.7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68.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851.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8,996.74	218,996.74	29,368.63	184,849.23	84.41%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000.00	94,000.00	0.00	94,002.6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12,996.74	312,996.74	29,368.63	278,851.8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否									
合计		312,996.74	312,996.74	29,368.63	278,851.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完成10,389.02万元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7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p>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4,661.6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679.8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注：实际投资金额大于募集资金金额原因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专业业务报告专用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8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本表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宋从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01976011903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t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26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7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宋从越(31000007264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宋从越(31000007264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姓名 Full name 汪洋一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6-20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281199106208072



专业业务报告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证书编号: 1100024307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